

正阳县自然资源局
2024 年度（日常）国土变更调查项目

合

同

书

委托方（甲方）：正阳县自然资源局

受托方（乙方）：河南数慧信息技术有限公司

签订日期：2025 年 7 月 11 日

正阳县自然资源局 2024 年度（日常）国土变更调查项目合同

委托方（甲方）： 正阳县自然资源局

受托方（乙方）： 河南数慧信息技术有限公司

甲、乙双方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，按照正阳竞谈-2025-29（项目编号）的竞谈结果签订本合同。

一、服务内容

1、总体目标：

在 2023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结果基础上，利用最新卫星遥感影像，结合各类监测监管成果，通过县级实地调查，省级、国家级核查，掌握年度（日常）土地利用的变化情况，满足当前自然资源管理工作的需要，更新国土调查数据库，保障全国国土调查成果的现势性和准确性。

2、工作任务：

（1）工作内容：①日常变更调查：根据国土调查监测、耕地保护、督察执法、用途管制、生态修复等工作需要，按季度适时开展日常变更、结果核实与报送工作。②年度变更调查：在 2023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结果基础上，结合自然资源综合监测监管数据、森林草原湿地荒漠化普查及地类对接、日常变更调查及自然资源管理数据等成果，开展年度内变化图斑的实地调查举证，查清调查底图上每一块变化图斑的地类、面积、属性等实际情况及相关单独图层的变化情况。同步在 2023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数据库基础上，更新国土变更调查数据库，形成 2024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成果。

（2）工作成果：主要成果包括国土调查数据库、统计汇总表格和年度国土利用变化情况分析报告。

（3）质量要求：必须完全满足《国土变更调查技术规程》和上级自然资源部门有关文件的要求。

（4）工期要求：按上级要求的各时间节点准时完成。

二、成果质量及项目技术要求

乙方应按照《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开展 2024 年度全国国土变更调查工作的通知》（自然资办发〔2024〕44 号）、《河南省自然资源厅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4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工作的通知》（豫自然资办发〔2024〕47 号）要求开展工作。给甲方所提供的成果质量及要求必须符合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、地区标准等，满足采购人的实际需求。

三、工期要求

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，按上级要求的各时间节点准时完成。

四、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

（一）甲方的权利和义务

1、甲方享有调查成果的所有权，并享有正当使用、复制权。

甲方有权对合同规定范围内乙方的行为进行监督和检查，拥有监管权。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服务所配备的人员数量。对甲方认为不合理的部分有权下达整改通知书，并要求乙方限期整改。

2、负责检查监督乙方管理工作的实施及制度的执行情况。

3、根据本合同规定，按时向乙方支付应付服务费用。

4、国家法律、法规所规定由甲方承担的其他责任

（二）乙方的权利和义务

1、对本合同规定的委托服务范围内的项目有管理权及服务义务。

2、根据本合同的规定向甲方收取相关服务费用，并有权在本项目管理范围内管理及合理使用。

3、乙方须按国家和河南省的相关规定和合同约定的技术规范、标准开展工作，提交的各项成果资料其质量应通过核查达到合格要求，并对其质量负责。

4、接受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，接受甲方的监督。

5、乙方在野外工作中确保人员安全并承担安全生产责任。

6、国家法律、法规所规定由乙方承担的有关责任。

五、项目合同金额及支付进度

1、项目合同金额：项目实施经费总额为 ¥820000.00 元（大写：捌拾贰万元整）。

2、项目支付进度：项目实施经费由甲方一次性支付乙方。合同签订后，乙方完成所有委托工作并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价款的 100%。

乙方开户银行名称、地址和账号为：

户名：河南数慧信息技术有限公司

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410100674108536H

开户银行：郑州银行花卉市场支行

账 号：938080220109056785

六、项目成果知识产权及保密要求

乙方应妥善保管项目相关资料及成果文件，非经甲方许可，不得复制、转让（借）、公开或销毁。双方均应保护对方的知识产权，未经对方同意，任何一方均不得对对方的资料及文件擅自修改、复制、向第三方转让或用于本合同项目外的项目。如发生以上情况，泄密方承担一切由此引起的后果并承担赔偿责任。

七、合同解除

因一方违约使合同不能继续履行或没有必要继续履行，可以解除合同。发生下列情况之一，甲方有权提前解除合同：

1、乙方不能保证按甲方要求安排项目人力资源和技术力量，经甲方建议调整后仍不能满足要求的。

2、乙方将本合同项目转包第三方的。

提出解除合同的一方应在十日内书面告知对方。合同解除后，本合同即不再履行，对于已履行部分给签约方造成的损失，双方按如下约定承担：

(1) 因甲方违约造成合同解除，赔偿乙方在合同履行期间发生的项目组人员实际发生的工资、差旅费、食宿费和劳保费用。

(2) 因乙方违约造成合同解除，乙方应返还甲方已支付的项目价款，同时将已形成成果资料无偿提交给甲方。

八、质量制约规定

甲乙双方共同完成的各项成果必须符合国家、省厅、市局有关技术要求。

九、其他

1、本合同未尽事宜，由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后签订补充协议，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。

2、本合同一式陆份，甲乙双方各执叁份，自双方当事人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。

(以下无正文。)

甲方： 正阳县自然资源局 (盖章)

单位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： 李铭 (签字或盖章)

2025 年 7 月 11 日

乙方： 河南数慧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(盖章)

单位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： 姚立军 (签字或盖章)

2025 年 7 月 11 日